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 目 名 称： 龙泉市山海协作发展规划

采 购 编 号： ZC[CG]2025021101

采 购 人： 龙泉市发展和改革局

代 理 机 构： 丽水中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备 案 单 位： 龙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二〇二五年二月

龙泉市山海协作发展规划

采购编号：ZC[CG]2025021101

采 购 人：龙泉市发展和改革局（盖章）

代理机构：丽水中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备案单位：龙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盖章）

二〇二五年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四章 合同格式	26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六章 评审办法和细则	5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龙泉市山海协作发展规划) 的潜在投标单位应在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 9:30 (北京时间) 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ZC[CG]2025021101
2. 项目名称：龙泉市山海协作发展规划
3. 预算金额：50 万元
4. 最高限价：50 万元
5. 采购需求：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6. 合同履行期限：按第二章采购需求执行
7.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联合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应满足以下条件：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协议并明确分工；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1. 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2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4:00（北京时间，线下获取法定节假日除外，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2. 地点：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zt.zj.gov.cn>)

3. 方式：潜在投标单位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仅需浏览采购文件

的投标单位可点击“游客，浏览采购文件”直接下载采购文件浏览）。

4. 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2月21日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电子投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标时间：2025年2月21日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丽水中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龙泉市花海云居亚朵酒店4楼），（网址：<https://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等政府采购最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 质疑接收方式：书面形式（当面或邮寄送达）。

6. 其他

6.1 本项目的更正、终止、澄清(修改)、中止(暂停)等公告内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

6.2 供应商应自行关注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的本项目相关公告内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一一通知。供应商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6.3 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根据“浙江省政府采购融资畅通工程”，鼓励供应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政采贷”和履约保函等金融服务，有效缓解资金难题。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龙泉市发展和改革局

地址：龙泉市中山西路 62 号

项目联系人：林女士

电话：0578-7750726

质疑联系人：林女士

电话：0578-775072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丽水中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龙泉市花海云居亚朵酒店 4 楼

项目联系人：钟刘俊 15024661116

质疑联系人：蔡女士 13735960868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龙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联系人：叶先生

监督投诉电话：0578-776060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 (<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根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深入实施山海协作工程推动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浙委办发〔2024〕61号），明确要求“结对双方共同编制实施县级山海协作结对三年行动计划”。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4年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清单》和《山海协作工程2024年重点工作任务》中均明确，要求“指导结对地区共同编制实施山海协作结对三年行动计划”，争取形成一批具有辨识度的山海协作标志性合作项目。

二、工作内容

1、立足“山”“海”优势，坚持山有所呼、海有所应，加快构建山海互济、协同发展新格局，扎实推进产业深度合作、平台载体共建、乡村全面振兴、民生服务共享，不断激发山区海岛县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推动山区海岛县高质量发展。在产业合作、科技攻关、消费帮扶、教育医疗等方面提出具体的结对目标，形成目标清单，研究确定主要任务，形成重点举措清单，并谋划打造一批山海协作标志性项目，形成重大项目清单；

2、对《龙泉市山海协作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年）》进行编制，应当遵循客观、公开、公正的原则；

3、以国家和浙江省发布的相关法规、规划、政策、文件等作为依据进行编制，严格按照规划编制指导规则的相关要求，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

4、成果质量要求必须满足相关标准；

5、按约定向采购人提交成果；

6、向采购人书面提出技术基础资料；

7、在编制过程中中标人应积极主动与采购人沟通，准确了解和贯彻采购人意图；

8、按照双方商议的工作日程，提交并汇报各阶段成果；

9、变更工作日程时，及时书面通知采购人；

10、按采购人的要求和国家、省、市等地方有关规定，保质保量完成研究任务；

11、中标人要配合采购单位做好项目的审查、上报以及有关的资料准备等工作。

12、提供申报方案的成果文本需经业主验收确认，直至满足招标人要求。

三、成果要求

1、成果包括纸质文本、电子文件。内容必须清晰完整，符合要求。申报方案成果应完整、准确地阐述试点工作意图和内容。

2、成果形式：

(1) 共富试点申报方案（纸质文本 6 套、电子文件 1 套）；

(2) 典型经验申报方案（纸质文本 6 套、电子文件 1 套）。

3、本次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招标人。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留存，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未经允许，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转让和使用本项目的最新成果。

四、服务期限

根据采购人相关要求，2025 年 8 月前，中标人形成《龙泉市山海协作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 年）》，包含与萧山、秀洲，以及省文投集团的结对方案，并提交采购人进行审核。

五、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签约合同总额的 60% 作为预付款；

2、向采购人提交《龙泉市山海协作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 年）》征求意见稿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0%；采购人收到成交供应商提交的《龙泉市山海协作三年行动计划（2025-2027 年）》终稿后支付合同总额的 20%。前述所有款项在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正式发票后支付。

六、项目安全事项

1、项目服务过程中，中标人应确保数据安全性和网络安全性，提高技术人员安全意识和个人素质，确保项目零事故，确保项目如期完工。

2、供应商应严格执行各项国家地方有关规定，应实施严格的各类安全防护保障措施，做好安全工作。供应商在实施期间，若发生与本项目相关的安全事故、交通事故等事故，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均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概不负责。

七、其他

本项目所涉及的报价，应包括本次项目实施所需的服务、调查研究、分析认证、编制报告、就餐住宿费、交通费、文本制作费、专家咨询费、评审费、办公耗材及设备折旧费、相关验收费用、管理费、利润、风险费、保险、税金、培训、指导、专利费（著

作权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所有费用, 供应商应列入而未列入其中的费用, 均视为已包含在内, 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水中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1. 丽水中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决标结果不负责解释。

42. 项目监督。

42.1 本项目接受监察、财政、审计等部门的监督。

4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3.1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中标金额的 1.5%收取。

43.2 评标专家评审、交通费用和其他服务费用根据实际支出结算；

43.3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成交供应商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可以是现金或银行转账形式支付。

第四章 合同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人：_____

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一、资格文件格式

资格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1、有效营业执照

要求：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2. 扫描件须加盖公章确认。

2、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若有被委托人的，则还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2.1 负责人身份证扫描件

内容要求：

1. 提供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2. 扫描件须加盖公章确认。

正面：	反面：
-----	-----

被委托人身份证件扫描件：

正面：	反面：
-----	-----

3、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具有良好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不偷逃税款和逃避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期：_____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参与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我方郑重承诺，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 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4. 供应商业绩
5. 体系认证
6. 研究方案
7. 服务保障
8. 工作计划

三 报价文件格式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